

共青团海南省委 海南省旅游发展委员会文件 海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琼团联字〔2013〕29号

关于举办 2013 海南国际旅游岛 青年服务技能大赛的通知

各市县团委、旅游委、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旅游团工委，
各有关行业协会、单位：

为全面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加快发展高水平旅游业，下大气力提高旅游业服务质量和管理水平的要求，加快推动青年服务技能人才队伍的建设，引导动员广大青年职工立足岗位、学技成才，不断提高职业精神和职业技能，踊跃投身海南国际旅游岛建设的伟大实践，共青团海南省委、海南省旅游发展委员会、海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决定于 2013 年 8 月-12 月联合举办 2013 海南国际旅游岛青年服务技能大赛（以下简称大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大赛宗旨

通过开展形式多样的技能竞赛，展示国际旅游岛旅游行业职业技能培训成果，激发广大企业职工立足岗位学技术练技能的

热情。通过以赛促学的方式，不断完善旅游行业服务技能标准，全面提升旅游行业职业能力，积极推动优秀服务型技能人才的选拔安置和灵活就业，在全省范围内营造服务至上、爱岗敬业的良好氛围，加快推动青年服务技能人才队伍的建设，逐步形成“尊重劳动、尊重知识、尊重人才、尊重创造”的良好社会风气。

二、大赛主题

青春建功旅游岛 技能助力中国梦

三、大赛主办与协办单位

主办单位：共青团海南省委、海南省旅游发展委员会

海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协办单位：海南省人力资源开发局、南海网

海南现代青年杂志社有限公司

四、大赛内容与形式

围绕旅游产业吃、住、行、游、购、娱六要素，精选具有代表性的职业类别，结合工作实际开展竞赛。

(一) 大赛项目

- 1、中式烹调
- 2、餐厅服务
- 3、客房服务
- 4、出租车驾驶
- 5、景区导游
- 6、调酒
- 7、多媒体制作

(二) 竞赛形式

大赛分为初赛、复赛和总决赛。初赛、复赛竞赛形式为现

场实操，总决赛竞赛形式由理论考试和现场实操组成，理论成绩占总成绩的 20%，实操成绩占总成绩的 80%。大赛各项目均按照国家职业标准高级工(国家职业资格三级)要求进行命题。

五、参赛对象及报名办法

(一) 参赛对象 本次大赛参赛对象为年龄在 40 周岁（不含）以下（即 1974 年 1 月 1 日以后出生），身体健康，遵纪守法，在海南工作的旅游及服务行业的青年。多媒体制作项目参赛对象要求年龄在 35 周岁（不含）以下。在以往的全国同类竞赛中获得前 5 名、省级同类竞赛中获得前 3 名的青年不再参加此次竞赛。

(二) 报名方式 本次大赛分单位推荐和个人自荐两种方式报名。由单位推荐报名的选手，在竞赛过程中以所在市县**单位身份出现；以个人自荐方式报名的选手，以所在市县身份出现。以单位组队方式报名参赛，每个单位报名参加同个项目比赛的选手不得超过 2 人。

(三) 报名时间 2013 年 9 月 1 日—31 日，多媒体制作项目报名时间为 9 月 1 日—10 日。

(四) 报名途径 本次大赛只接受网络报名。有意参赛者可登录大赛官方网站 <http://jnds.hinews.cn>，点击首页“我要报名”，按照网站提供的报名流程操作。多媒体制作项目可与大赛组委会办公室直接联系报名。

六、大赛日程安排

(一) 大赛启动(8月)：筹备大赛各项事宜，8 月底召开大赛新闻发布会，启动大赛。

(二) 报名海选(9月上旬-9月下旬)：各市县动员市县相

关企事业单位及行业自行推举、选拔优秀选手参加市县初赛。

(三) 市县初赛 (10月上旬-11月上旬) : 各市县开展初赛, 每个参赛项目各选出前三名参加省级复赛。海口、三亚晋级复赛的选手可适当增至前六名。

(四) 区域复赛 (11月中旬-11月下旬) : 每个参赛项目在海口、三亚各举办一场复赛, 每个参赛项目的复赛前五名参加全省总决赛。

(五) 全省总决赛及颁奖 (12月) : 在海口举行总决赛, 最终决出每个参赛项目的冠、亚、季军奖项, 并进行颁奖表彰。

因多媒体制作项目的优胜选手将组织参加第九届“振兴杯”全国青年职业技能大赛, 故多媒体制作项目不再进行初赛和复赛, 决赛提前在9月中旬完成。

七、大赛奖项设置

(一) 奖项 本次大赛各参赛项目分别设置冠、亚、季军奖各1名; 优秀组织奖10名, 对组织、宣传参赛工作突出的市县和单位给予表彰奖励。

(二) 职业资格晋升 晋级总决赛的选手凡决赛理论成绩合格者均可获得职业资格晋升。在总决赛中胜出的各参赛项目冠军均可获得由省人社厅授予的技师职业资格。其他晋级总决赛的选手, 均可由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根据国家职业标准授予高级技工职业资格。

(三) 奖金 冠军奖金2万元, 亚军奖金1万元, 季军奖金6000元, 优秀组织奖奖金1万元。

(四) 荣誉称号 在各市县初赛中获得前三甲的选手可获得由各市县组委会颁发的荣誉证书; 在总决赛中胜出的各参赛

项目冠军选手可获得由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授予的“海南省技术能手”荣誉称号；在总决赛中胜出的各参赛项目冠、亚、季军可获得由团省委、省旅游委和省人社厅联合授予的“海南省青年岗位能手”荣誉称号；在总决赛网络投票中，得票最高的前5位选手可获得由团省委、省旅游委和省人社厅颁发的“最受欢迎服务明星”称号。

(五)参加全国大赛资格 多媒体制作项目的冠、亚、季军可代表海南参加全国第九届“振兴杯”全国青年职业技能大赛。

八、大赛组织

为有序推动此次大赛，成立大赛组委会。具体名单见附件。

组委会办公室设在共青团海南省委工农青年部，具体负责竞赛活动的相关规则、办法制定，协调竞赛活动重大事项等。

九、责任分工

为确保大赛高质、高效、节俭、有序进行，组委会对大赛进行责任分工。各市县要参照责任分工，明确责任，分工协作，切实组织好市县初赛。

(一)共青团海南省委：负责大赛的整体组织和赛事统筹安排，联系沟通大赛各主办单位、协办单位和承办单位，全面协调督导赛事活动重要事项。

(二)海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负责大赛优秀选手的职业资格晋级工作，联系相关职业导师负责大赛职业技能知识部分的出题、评审工作。

(三)海南省旅游发展委员会：负责各旅游行业协会、企业的组织动员工作，确立大赛相关旅游项目的竞赛标准制定和竞赛评审工作。

十、工作要求

(一) 高度重视、加强领导。为加强活动的组织领导，各市县也要成立相应的活动组织领导机构，做好初赛的组织领导工作。各市县团委牵头，负责初赛整体方案的制作、初赛的组织协调工作；各市县人社局负责初赛职业技能知识部分的出题、评审等工作；各市县旅游委负责初赛各旅游行业协会、企业的组织动员工作；各市县旅游团工委负责组织各旅游企业报名参赛。各单位既分工又合作，共同整合资源办好比赛。

(二) 精心组织、广泛动员。各市县要认真组织实施初赛，协助省级大赛组委会开展复赛和决赛。组织引导更多的青年学技能、比技术、早成才，鼓励根据各项目职业特点，结合地区产业特色，创新竞赛形式，并推动各类青年广泛参与竞赛活动。要吸引和鼓励非公有制企业中的青年职工积极参与，扩大竞赛在“两新”组织中的影响和覆盖。

(三) 积极探索、持续深化。鼓励有条件的地区尝试开放式竞赛方式，组织院校师生、企业员工等进行现场观摩，营造参与技能学习、实现技能成才的氛围。将命题思路和评判标准逐步从单一技能向复合技能、综合素质转化，强调准确度，突出规范化操作、鼓励创新，提升技能竞赛和人才培养的内涵质量。

(四) 突出主题、深度宣传。各市县要充分利用广播、电视、报刊等传统媒体和微博、微信等网络新媒体发布大赛信息，即时报道比赛情况，扩大大赛的影响力。要将技能竞赛与“我的中国梦”主题教育实践活动有机结合起来，引导青年学习技能、成就梦想。积极开展以“青春建功中国梦”为主题的岗位成才报告会，让大赛中涌现的各类青年岗位能手现身说法，与职业青年

分享学技成才、岗位建功的成长感悟，引导广大职业青年增强敬业意识、提升职业素养，依靠辛勤劳动实现个人梦、建功中国梦。

(五) 汇总情况、报送信息。各市县团委要及时报送本地区组织开展的大赛初赛以及“青春建功中国梦”岗位成才报告会等活动的简报、图片、视频、工作总结等工作信息。具体工作信息请直接发至大赛邮箱。

联系人：梁慧、陈倩茜

联系电话：65337284

大赛官方网站：<http://jnds.hinews.cn>

大赛邮箱：hngnqn@163.com

附件：2013海南国际旅游岛青年服务技能大赛组委会



共青团海南省委
海南省委员会



海南省旅游发展委员会



海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2013年8月29日

共青团海南省委办公室

2013年8月29日印发

附件:

2013 海南国际旅游岛 青年服务技能大赛组委会

主任: 陆志远 省长助理、省旅游发展委员会主任
王焕明 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厅长
盖文启 共青团海南省委书记

副主任: 陈 屿 共青团海南省委副书记
陈铁军 省旅游发展委员会副主任
邓光华 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巡视员

成员: 周 维 团省委工农青年部部长
徐菊芬 省人社厅就业促进处处长
张喜文 省人力资源开发局鉴定处处长
王 可 省旅游团工委副书记

组委会办公室

主任: 周 维 (兼)

副主任: 陈德南 团省委工农青年部副部长
陈湘鹰 省人力资源开发局鉴定处副处长